

证券代码：873850

证券简称：百翔科技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浙江百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地点为浙江百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百祥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5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编写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中详尽阐述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董事会运行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度的工作开展情况编写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工作报告阐述了监事会 2024 年度的运行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报告。财务决算数据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总体规划目标，2025 年公司将保持海外市场竞争优势，巩固和提高国内市场的占有率，加强公司内部管理，提高管理和运营效率，争取 2025 年度主要经济指标实现增长。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经营业绩，为回报股东的投资及长期给予的支持，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总股本 6,2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利润分配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具体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2025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拟由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形式包括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前述申请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具体以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该授信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及授权期限内循环使用，具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项目建设资金借款、融资租赁、信用证、保函、银行票据、应收账款融资等。

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具体业务品种、合同期限、利率、币种、担保方式、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以与相关机构实际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就以上事项，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以及董事长指定人士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办理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此期间，公司董事会不再就每笔业务单独作出董事会决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期限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额度为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额度，授权期限内资金可在不超过该额度的前提下循环投资、滚动使用。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同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以及董事长指定人士办理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人民币外汇掉期、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从事套期保值的目的

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使公司保持稳定的利润水平，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计划在恰当的时机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通过有效运用支付方式的外汇套期保值工具可规避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造成的损失。

（2）套期保值的品种

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是指公司通过与金融机构签订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合约，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在到期日外汇收入或支出发生时，再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合同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结汇或售汇业务，从而锁定结售汇成本，以规避因外币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而带来的风险。

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是指在委托日同时与银行约定两笔金额一致、买卖方向相反、交割日期不同的人民币对同一外币的买卖交易，并在两笔交易的交割日按照该掉期合约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汇或售汇业务。

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是公司针对未来的实际结汇需求，买入一个执行价格较低（以一单位外汇折合人民币计量执行价格）的外汇看跌期权，同时卖出一个执行价格较高的外汇看涨期权，按照公司未来实际结汇需求可将未来某个时间（一年以内）汇率锁定在一定的区间之内，达到降低远期结汇风险的目的。

（3）拟投入资金及业务期间

公司本次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期间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预计累计未执行合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公司将在上述业务期间的总授信额度内开展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除根据银行规定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4）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计划开展的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遵循的是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可以有效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保持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

业务操作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1) 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 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3) 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

4) 回款预测风险：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5）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已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以规避风险为主要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

2) 防范资金风险，做好流动资金安排：保证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预计占用资金在公司年度的总授信额度内循环使用，并预测已占用的保证金数量、浮动盈亏、到账期的金额和可能偿付的外汇准备数量。

3) 做好外币支付与回款预测与落实，防止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延期交割。

4) 预测汇率变动风险：根据公司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交易方案预测在汇率出现变动后的盈亏风险，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规章制度以及其所担任的公司岗位职务，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业绩指标达成情况以及贡献程度综合确定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780,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陈百祥、绍兴百翔控股有限公司、金建平、冯建明、绍兴越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监事，按照公司规章制度以及其所担任的公司岗位职务，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业绩指标达成情况以及贡献程度综合确定薪酬，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22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俞永保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费俊杰、陈治铭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浙江百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百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百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2 日